

王东京 主编

2007年卷 第4辑

中国经济观察

CHINA ECONOMIC SURVEY

节能减排：从“杞人忧天”到“全民忧天”
没有市场化改革，就没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上)

小产权，大机会

土地不是麻 何必结疙瘩

奥运会应彻底瘦身

中国房地产：何去何从

再论反垄断：经济学视角

基础设施领域国企改革新思路

风险投资与国有企业改制

全球流动性过剩、“美元本位”和经济危机

日本泡沫经济引发的思考

如何做到贫困不传代

超市计价收费为什么有不同的安排

加速推广应用我国自主创新的新一代互联网

两进非洲散记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7 年卷 第 4 辑

F12-53/28
:2007(4)
2007

中国经济观察

CHINA ECONOMIC SURVEY

王东京 主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本书所载文章，均为作者个人见解，不代表本社观点

责任编辑 朱晋平
封面设计 孙超英
版式设计 李 灵
责任校对 王洪霞
责任印制 宋二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经济观察. 2007 年卷. 第 4 辑/王东京主编.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7. 12
ISBN 978-7-5035-3851-3

I. 中… II. 王… III. 经济-研究-中国 IV. F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4818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电话: (010) 62805800 (办公室) (010) 62805818 (发行部)

邮编: 100091 网址: www.dxcbs.net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鑫海金澳胶印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11.75

字数: 170 千字

定价: 25.00 元

《中国经济观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 珏 江小娟 刘 伟 刘海藩
李兴山 张卓元 张尧学 苏 星
宋 涛 林毅夫 顾海良 梁小民

主编: 王东京

副主编: 赵振华 (常务) 韩保江

编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万安培 王天义 王东京 王国平
王 健 宁向东 张 军 张维迎
陈甬军 陈晓红 杨秋宝 杨瑞龙
郑介甫 柳 欣 赵振华 洪银兴
顾海兵 黄少安 梁 朋 韩保江
谢鲁江 潘云良

学术委员会 (按姓氏笔画排列):

于永臻 王君超 石 霞 田应奎
刘振英 刘艳梅 李 蕾 李继文
李省龙 李旭章 李 鹏 张玉杰
张燕喜 陈文通 陈宇学 赵锦辉
施 虹 胡希宁 徐平华 徐祥临
贾华强 曹 立 曹 新 董艳玲
鲍永升

编辑部主任: 孙小兰

主 办: 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部

稿 约

《中国经济观察》以探讨中国经济的热点难点为己任，试图为读者创建一个雅俗共赏的学术平台。目前开辟的栏目有：关注“三农”、财经观察、探索与争鸣、区域论坛等，今后根据需求及来稿情况，还会不断开辟新的栏目。

《中国经济观察》实行双向匿名评审制度。对所有来稿，不论作者头衔，不论身份地位，一视同仁，按质量用稿。一经采用，即付稿酬，对有重大创新的稿件，稿酬从优。欢迎海内外作者踊跃投稿，具体要求是：

1. 论题必须贴近我国经济实践中的热点、难点问题。
2. 观点鲜明、持之有据、言之成理。
3. 文风清新，语言平实，好读易懂。
4. 字数在 5000～10000 字为宜。

5. 投稿时请写明您的真实姓名、出生年月、通讯地址、工作单位、职务职称、邮政编码、电话号码、电子信箱，并自留底稿。2 个月未收到用稿通知者可自行处理。

所刊文章只代表作者个人见解，不代表编辑部观点。

来稿请寄：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部

《中国经济观察》编辑部 刘淑琴 收

邮政编码：100091

电话：010—62805220

E-mail: zgjjgc@sina.com

目 录

Contents

Hot Spots in Focus

- Liu Chunlei**

Exploration and Contention

- Zhou Weimin**

- 周其仁

1

- 47 土地不是麻 何必结疙瘩 徐祥临
Is There a Land Knot?

Xu Xianglin

- 58 奥运会应彻底瘦身 顾海兵 张 越
Olympic Games should be Reduced

Gu Haibin Zhang Yue

改革与发展

Reform and Development

- 71 中国房地产：何去何从 赵振华
Real Estate in China: Where should it be Directed?

Zhao Zhenhua

- 80 再论反垄断：经济学的视角 薛兆丰
On Monopoly Again: the Economic Perspective

Xue Zhaofeng

- 93 基础设施领域国企改革新思路 吴金明 荣朝和
New Thinking to the Reform of State-owned Companies in the
Infrastructure

Wu Jinming Rong Chaohe

- 106 风险投资与国有企业改制 陈 华 赵凤彬
Venture Capital Investment and the Reform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Chen Hua Zhao Fengbing

财经观察

Finance Observation

- 117 全球流动性过剩、“美元本位”和经济危机 左晓蕾
Global Liquidity Surplus, “Dollar Standard” and Economic Crisis

Zuo Xiaolei

129 日本泡沫经济引发的思考

赵 晓

Lessons from the Bubble Economy in Japan

Zhao Xiao

短论两篇

Two Essays

137 如何做到贫困不传代

汤 敏

How to Avoid Poverty being Passed down to Next Generation

Tang Min

141 超市计价收费为什么有不同的安排

王玉霞 唐志军

Why Different Pricing Systems Appear in the Supermarkets?

Wang Yuxia Tang Zhijun

调研报告

Report of Investigation and Research

147 加速推广应用我国自主创新的新一代互联网

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部课题组

Speeding up the Extending Use of New Internet Web System

Invented by ourselves

**The Investigation Team of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in the
School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PC**

164 两进非洲散记

张燕喜

Sketches of Two African Tours

Zhang Yanxi

稿 约

中国经济观察

2007 年卷 第 4 辑

热点聚焦

Hot Spots in Focus

节能减排： 从“杞人忧天” 到“全民忧天”

刘春雷

能源的过度消耗与污染物的过度排放已经将环境变得越来越远离人类的生存需要。明媚的阳光、清新的空气、洁净的水……这些前人习以为常的天赐之物，如今居然奢侈地成为诠释过去好时光的虚拟镜像。中国环境恶化不是一个人均问题，而是一个总量问题。中国二氧化碳年排放总量已跃居世界第二。如果某一地区，只要空气污染或者气温升高到不适应人类居住的地步，那么，不论这一地区生活的人数多少，都改变不了气候环境恶化的事实。中国的人均排放量可以很低，但个人的损害程度与这一平均指标几乎没有关联。因人口基数大而导致人均排放量指标相对低的状况，并不能成为中国放慢节能减排步伐的理由。人口再多，也不能稀释温度的上升、不能稀释水污染的浓度、不能稀释空气中的可吸入悬浮颗粒物！

古有“杞人忧天”，而今“全民忧天”。

作者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士。



一、缺乏制度文明比缺乏 环保技术更可怕

节能减排，中央政府不仅给予前所未有的重视，而且提出相应的定量约束和明确的时间表。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中的主要约束性指标：“十一五”期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20% 左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10%。2007 年 6 月 3 日，《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又明确提出目标任务：到 2010 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由 2005 年的 1.22 吨标准煤下降到 1 吨标准煤以下，降低 20% 左右；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30%。“十一五”期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10%，到 2010 年，二氧化硫排放量由 2005 年的 2549 万吨减少到 2295 万吨，化学需氧量（COD）由 1414 万吨减少到 1273 万吨；全国设市城市污水处理率不低于 70%，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 以上。将这些宏观上的公共指标转化为企业组织、家庭个人等微观主体可持续的需求，恰是具体的、可触及的制度文明所在。在制度文明推动下，迫在眉睫的节能减排压力，就会转化为全体国民可持续的环境保护动力。舆论宣传解决的是节能减排的启蒙问题，即要不要搞节能减排问题，而制度层面解决的是责、权、利安排与执行问题，是节能减排的可持续问题。

无庸讳言，在节能减排等环境保护方面，还处于初级阶段，我们还缺乏应有的制度文明。一个人在你家的客厅里抽烟，并不吸烟的你，一定会在客人走后，第一时间打开窗子通风。这就是你對自己所呼吸空气质量的要求“刻不容缓”，一种内部化的、一一对应的环境损益。而空间一旦从客厅扩展到城市，情形就不同了。对于汽车的尾气污染、工业烟囱排放的污染，人们似乎更为“宽容”了，反正受损害的又不止我一个人。别人能够忍受，我为什么不能？缺乏制度文明，我们就不能诱导人们像关心自己客厅里的空气质量那样关心他所栖息的城市的空气质量；缺乏制度文明，节能减排的可持续性就大打

折扣；缺乏制度文明，道德自律也显得苍白无力。节能减排方面的制度文明并不虚幻，它首先是将宏观层面节能减排的必要性、紧迫性转化为产生微观层面的内生需求的制度安排。在这种制度安排下，节能减排会像中国人的礼尚往来那样深入人心、不可或缺，潜移默化成为全体国民自然而然的行为方式，成为稳定的习惯、习俗。

相对于节能减排的技术，制度文明显得更为重要。技术可以成套引进，而制度的属地化特性更为突出，难以全盘复制。从环境保护制度设计、安排、执行的细节，到制度文化浸入社会肌体，中国要走的路还很长。物质产品的生产与消费在技术上可以复制先进国家的技术，但在有关环境的制度文明，则必须充分考虑国情。少走国外走过的弯路，用科学的制度安排节约资源，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当然，改变那些不科学的、不适应环境保护要求的制度，必须立足国情，不能简单另起炉灶，要充分考虑到“路径依赖”的中国特色。

制度文明不仅要解决制度设计与执行问题，还要解决价值取向与理念问题。在环境与人的关系中，人是目的而非手段（比如资本的增值的手段）；经济发展也不能以人的健康为代价；生态补偿并不放之四海而皆准，有太多的东西是不可以补偿的，最好的保护就是不改变原生态。诸如此类，不一而足。撇开收取的排污费不足以治理污染不谈，单就通过收费变相允许排污这一事实来说，就是对生命的最大不尊重、甚至是对生灵的戕害。一些在发达国家难以生存的企业，之所以转移到中国经济不发达地区，就是因为地方政府的环境保护门槛低，甚至是执法中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要以为污染企业给当地穷人带来蝇头小利就心安理得。穷人可以有多种选择，甚至有维持现状的选择；忍受污染也许是一种致富的方式，但绝不是落后地区穷人致富的唯一方式。地方政府有什么权力，假民生之名，行害民之实。制度文明就是要保证一切发展都是没有伤害生命与健康的发展。我们知道，在预防医学上的投入，可以大大节约诊疗方面的投入。后者至少高于前者一个数量级。在某种意义上，节能减排就相当于预防医学投入，收益放大的效果也十分明显，只不过收益外化到整个社会。污染排放实质上就是增量对存量的侵蚀。个体利益的实现是以群体利益的



损失为前提，增量利益的实现是以存量利益的减少为前提。增量利益获得者与存量利益受损者的信息是不对称的，两者的社会资源动员能力是不对称的。那么，在立法与执法中，就必须赋予利益受损者以更大的权利，而不是在貌似平等的形式中，暗中保护处于强势地位的环境污染者。在污染物排放管理上，先污染后治理的成本肯定远远高于事前预防的成本。

制度文明需要解决个体与整体的悖论问题。一些节能减排行为，个体能够做到的，放大到整体就难以成立。大家都承认，中国老百姓节俭（国人的储蓄率很高），但为什么节俭的老百姓没有生活在一个节约型社会里呢？这恐怕要在制度文明方面找原因。有朝一日，环境保护的制度供给不再稀缺、不再有形式上保护而实质上破坏环境的制度，个体与群体、百姓与社会的悖论不存在了，节能减排的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

二、好制度加细节支撑 就是环境的保护神

制度文明需要制度安排的细节支撑。好的制度安排加上足够的细节支撑就是生产力，就是环境的保护神。谈节能减排，就要具体到项目，就离不开操作流程，离不开细节。一些节能减排项目之所以难以推广，技术固然是一个重要因素，更为重要的是制度及其得以执行的细节层面的问题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

举住房节能为例，推广节能住房，制度及其支撑细节的设计，一点也不逊于节能技术的研发。长期以来，住房不节能，并不是节能技术的问题，而是应用节能技术的制度问题。之所以节能住房没有大面积推广，原因在于我们还没有寻找到满足开发商与消费者甚至相关第三方利益诉求的制度安排。为什么不把节能住房的销售与银行贷款政策结合在一起？鼓励开发商开发、居民购买节能住房。对于那些节能的住房开发商与购买者（包括投资人），实施优惠贷款利率。原则层面得问题比较容易解决，而一旦触及操作层面，有相当多的操作环节

不能不加以考虑：如，节能的标准，地区差别、地段差别、楼宇户型差别，等等；节能在后，贷款在前，如何解决后续监督问题，等等。

制度是一种特殊的产品，也要考虑其成本。如果约束成本巨大，那么，为什么不在激励上做文章？既然对高能耗的当事人处罚相对困难，那么，对节能的用户给予适当奖励，则不失为一种好的制度安排。低成本的制度才是好的节能制度。比如，给节能人家以物质与精神奖励。算出一个城市的人均能耗，如每月人均耗电量，低于此标准一定程度，就给予奖励。当然，不一定采用货币手段，可以精神与物质相结合，如，类似于航空公司发行的VIP卡，在特定公共场合排队优先；在具有公信力的媒体上公示低能耗的个人或组织，单位产值的碳排放量排序。

可持续节能减排的关键在于设计与安排均衡各方利益的制度。也以住房节能为例，首先，站在房地产开发商角度，研究以下节能住房的供给问题，看看现有的技术手段与成本建造的节能住房是不是给开发商带来额外利润？开发商首先是“商”，没有溢价，开发商就没有任何开发节能住房的动力。一味迷信所谓“强制标准”，可能为有关部门寻租、开发商造假提供土壤，相当于增加额外的交易费用，“溢价”最终都将转移到消费者头上；其次，站在购房者的立场，思考一下，“我”这个普通百姓节衣缩食省下的钱会在什么条件下会去购买节能住房？购买节能住房，对我有什么好处，我多少年可以收回在住房节能上发生的额外投资？解决这两方面的问题，单单靠市场交易不行，还必须由政府或准政府机构之类的特殊主体介入，在一定优惠政策条件下，贴现或部分贴现节能住房供给与购买者的远期收益。

制度不是万能的，制度可以增进环境保护意识，但不能替代环境保护意识。环境保护意识同样是不可或缺的。从点滴入手，培养公民的环境保护意识。一些节能减排行为，仅仅是举手之劳，并不有损于我们的半分利益，但麻木不仁的人们就是不伸出“高贵之手”。你看，大街上随处可见这样奇怪的垃圾箱分类：有机垃圾，无机垃圾。真是令人费解，难道还要人们先补习相关自然科学知识，再投放垃圾吗？废旧电池污染有目共睹，但问问周围的朋友，有几个人能够轻易找到

废旧电池回收点？停下来的汽车发动机不熄火，浪费油的同时还在污染空气、排放热量。环境保护意识之缺乏程度，由此可略知一二。

三、经济杠杆环保中的 公平与效率

众所周知，关系民生的资源价格上涨比较难，地方政府也不愿触动这一敏感神经。但关心群众疾苦并不等于纵容一部分人浪费含有补贴的资源，也不等于职能部门挟百姓利益耗费民脂民膏。

中国水资源匮乏，仅为世界平均水平的 1/4，是全球人均水资源最贫乏的国家之一，节水的必要性不言自明。但在水资源的使用与保护上，国人又乏善可陈。如果不彻底改变不合理的用水制度，只能是一边缺水，一边浪费水！

用水制度改革不妨“走走极端”。一方面，从关注民生出发，无偿为城市居民提供生存最低用量的水资源，即额定基准免费原则。结合水资源需求曲线的特点，确定大多数人基本生活用水的额度，一个地区百姓每月生存必须最低水量是一定的，在额定的标准内，完全可以免费供应，既可以鼓励人们向额定标准靠拢，又能省去收费过程的人工费用。注意，是生存最低用水量，而不是长时间淋浴，浇灌别墅绿地的最低用水量；另一方面，一旦超过额定基准，几何级数增加水价。不仅对超过额定标准部分大幅度提高价格，还要将人工费用摊到用水总量上。现在一些城市搞阶梯水价，并不能有效抑制小康人家的日常用水量。对于一个小康家庭，怎么会因为你的水费由每吨 1 元涨到 2 元，就改用洗漱后的水冲马桶呢？但是，当水费涨到 10 元或者 20 元 1 吨的时候，节水的愿望就会转化为实际行动。利益诱导使然！这样的制度安排，不仅让普通小康之家，而且让较高收入阶层的家庭，在昂贵的水价面前真正体会到生命之水的重要，像珍惜油那样珍惜水。自来水需求量将大幅度下降，城市自来水供给压力得以缓解。可见，涨价+优惠，基本上兼顾了低收入阶层、自来水厂商和政府的利益，看似极端，实则中庸，适宜国情，利在长远。

经济杠杆撬动环保的力量在国外一样惊人。在爱尔兰，政府宣布消费者要为每只购物塑料袋支付 0.22 欧元后，塑料购物袋的使用数量，由原来每年耗用 12 亿只，骤降到 6000 万只，减少了 95%（何晓鲁：《看欧洲如何“绿色优先”》《新民周刊》2007 年 8 月 17 日）。须知，寻常百姓不会关心，也没有能力关心几十年甚至更长时期之后的水资源危机。政府应当从民众生存的长远根本利益，而不是从短期蝇头小利出发，理直气壮地提高稀缺不可再生的资源价格，不要再假借或虚拟大众的名义，浪费资源的同时，又浪费纳税人的钱！一项好的、实用的定价政策胜于 100 次形式上貌似公平的听证会！

效率与公平的统一要求资源共享而非独占。人们总是期望效率与公平统一，但现实生活中却常常事与愿违。节能减排也是这样，纳税大户往往也是污染大户，GDP 贡献多的富人，往往也在损耗着更多的资源。富人的效率不能建立在剥夺穷人资源的基础上。富人可以先衣锦而不必夜行，可以先玉盘珍馐而不必在意他人食指大动，可以先住进豪宅而不必隐于山林。但唯独在“行”上，富人却不能再先于穷人占有日益稀缺的交通资源！衣、食、住、行，行的外部性要远高于前三者，必须被共享！遗憾的是，先富群体中的一部分人财富炫耀的兴奋点集中在汽车上，“无车阶级”正在为“有车阶级”的奢侈埋单——“有车阶级”占有、使用的道路、空间、空气等资源远远大于无车国民，他们所缴纳的税费，比之于他们所产生的污染以及造成他人生命健康的损失（中国每 5 分钟就有一人丧身车轮、中国每 1 分钟就有一人因交通事故致残）显得微不足道。为什么城市可以收取排污费，而不能收取机动车的碳排放费？中国的机动车保有量增长史无前例，汽车尾气已经成为城市空气污染的罪魁祸首。在城市，特别是公共交通日益恶化的大都市，事实上存在着“有车阶级”对“无车阶级”的“剥削”。空气、道路属于栖息在城市的所有居民，为什么“有车阶级”排放的污染要“无车阶级”与之共同承受？政府应当对机动车征收碳排放费，补偿没有车的人。对于资源丰富、人口数量、人口密度远远小于中国的国家，这一问题并不突出，几乎每个家庭都拥有自己的机动车，自然也不存在谁补偿谁的问题，但对于中国，即使人均收